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三木科仪—技术服务合同** | | | |
| 甲 方： |  | 合同编号： | **SMKY-HT-2024013013** |
|  |  | 签定地点： | **济南市** |
| 乙 方： | **济南三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** | 签定时间： | **2024年01月30日** |

1. 技术服务项目、培训课时、费用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编号 | 培训产品名称 | 技术培训课时 | 上门培训费用 |
| 1 | 超声波探伤仪 | 4-12小时 | 3000元/次 |

二、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：

1、技术服务内容：**使学员掌握超声波探伤仪基础知识；掌握超声波探伤仪的使用方法。**

2、技术服务的方式：**对学员进行现场培训及指导。**

3、具体培训内容主要有以下六项：

**①按键操作 ②菜单操作 ③仪器和探头的校准 ④曲线制作 ⑤软件使用方法 ⑥现场实操**

三、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：

1、技术服务地点：**甲方指定地点。**

2、技术服务时限及期限： **8-24小时。**

4、技术服务质量要求：**使学员掌握超声波探伤仪基础知识及操作方法。**

5、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： **2025.12.30前完成。**

四、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：

1、技术服务费总额为：**3000,00元（大写：叁仟元整）**；

2、**技术服务费****由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，并由乙方开具技术服务费发票（6%）**。

五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本合同附件： **无 。**

六、违约责任：**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办理**。

七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**双方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不成由合同签定地人民法院裁决。**

八、其它约定事项：**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，传真、扫描件有效，合同的各项条款涂改无效。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甲方 | 乙方 |
| 需方（章）： | 供方（章）：**济南三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** |
| 地址： | 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幸福街25号27号29号泉城花园31号楼1-1103室 |
| 法定代表人： | 法定代表人： |
| 委托代理人： | 委托代理人： |
| 电话：  传真： | 电话：400-168-0135、13864158003  E-mail：ndt@sanmukeyi.com |
| 开户银行： | 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济南龙奥支行 |
| 帐号： | 帐号：1602 0031 0920 0115 315 |
| 税号： | 税号：9137 0102 3071 3667 4Y |
| 邮编： | 邮编：250023 |